

【附表】

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 115 年度寶佳新住民子女教育獎學金

申請表(國中專用)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推薦學校	學校名稱				姓名：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私立	承辦人 資料	職稱：		
	地址： 縣(市) 鄉(鎮、市、區)		電話：		
	路(街) 巷 弄 號		傳真：		
學校新住民子女人數：					
申請人 資料	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年 月 日
	身分證 統一編號		聯絡 專線	電話：	
	年級/班別	年 班		手機：	
	通訊地址	□□□-□□			
父母原生 國籍別	父親姓名：	原生國籍別：			
	母親姓名：	原生國籍別：			
家庭情況	一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者。 二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失親(雙親；父或母)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隔代教養(含親屬代養)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(雙親；父或母)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單親(父母離異)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突發變故。 ※請檢附證明文件(影本請學校審核加蓋與正本相符核章)，不論錄取與否概不退還。				
成績檢核	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總平均_____等				
必須繳附 文件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表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條件證明文件(請註明)：_____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學校蓋章之成績單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籍謄本影本或新式戶口名簿(最近三個月內，記事不省)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記過處分紀錄				
導師晤談意見：					
導師簽名：					
本人同意將本次申請相關資料提供設獎單位，以作為獎學金之評審與核發之依據，且不予退還。					
申請人簽名：					
監護人簽名：					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

校長：

教務主任：

承辦人：